**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汕职院发〔2022〕17号）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通知》《广东省加强学校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行动计划》，根据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以课程教育为主要依托，以实践育人为基本途径，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相融合，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学生生活实际，注重教育实效，实现知行合一，促进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二）总体目标**

劳动教育是大学生成人成才的基础，更是关系到学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实现、国家的发展和民族的未来。为积极引导大学生热爱劳动、勤于劳动、积极劳动，树立正确的劳育观，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劳动教育课，坚持以劳动观教育和劳动意识的培养为主，结合一定的劳动任务，提高学生的劳动技能，培养学生吃苦耐劳的优秀品质。

通过劳动教育，使学生理解和形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观念；培养学生热爱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珍惜劳动成果的情感和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培养学生具备胜任专业工作的劳动实践能力、较强的创新创业能力以及在劳动实践中发现新问题和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学生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

**（三）基本原则**

**1.全面发展原则。**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理解和形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着力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德技并修原则。**把准劳动教育价值取向，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增强对劳动人民的感情，报效国家，奉献社会。充分挖掘行业企业、专业特色等可利用资源，开展符合专业特点要求的劳动教育。

**3.注重实践原则。**强化实践体验，让学生亲历劳动过程，提升育人实效性。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改进劳动教育方式，适应科技发展和产业变革，注重新兴技术支撑和社会服务新变化。强化诚实合法劳动意识，培养科学精神，提高创造性劳动能力。

**二、 组织实施**

劳动教育实行学校、学系二级管理，相关职能部门予以协助配合的管理模式。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成立由分管教育教学工作的校领导任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及各学系负责人为成员的大学生劳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在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把劳动教育纳入学生教育的重要范畴，切实解决劳动教育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明确有关部门加强劳动教育的职责，推动建立全面实施劳动教育的长效机制。

领导小组下设劳动教育管理中心，挂靠在教务处，负责劳动教育工作的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制定全校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指导各学系劳动教育工作的实施。其他职能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能，为劳动教育提供相应支撑保障。

**（二）强化督导检查。**把劳动教育纳入教育督导体系，完善督导办法。对学校劳动教育开课率、劳动实践组织、教学指导、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督导。

**（三）注重宣传引导。**通过多种渠道，引导家长树立正确劳动观念，支持配合学校开展劳动教育。及时总结学校、家庭、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开展劳动教育典型经验并宣传推广，打造劳动教育品牌。遴选一批劳动教育先进集体和个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注重挖掘在抗疫救灾、脱贫攻坚等重大事件中涌现的典型人物和事迹，大力宣传不畏艰难、百折不挠、敢于担当的高尚品格。鼓励和支持创作更多以歌颂普通劳动者为主题的优秀作品，大力宣传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的典型人物和事迹，弘扬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主旋律，旗帜鲜明地反对一切不劳而获、贪图享乐、崇尚暴富的错误观念。

**三、具体措施**

**(一)加强劳动精神学习宣传**

**1.把握劳动精神基本内涵**。通过校内外各类宣传平台，全面开展劳动教育学习宣传活动。各学系通过专题报告、劳模宣讲会、主题班会、主题党团日活动等多种形式，结合时代主题和生动案例提升学习效果，教育学生正确理解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把握劳动精神的实质和内涵，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养成勤于劳动、善于劳动、乐于劳动的良好习惯。

**2.营造劳动教育氛围。**通过在学生的毕业资格审核、各类实践考核、奖励项目评选等环节要求学生有参加劳动教育的经历，增强学生参加劳动教育的积极性。邀请大国工匠、劳动模范进校园开展活动，让学生近距离感受工匠精神和劳模风范。邀请专家进校园开展劳动教育专题讲座，示范指导学生开展劳动活动，教育引导学生形成良好的劳动意识。

**(二)构建新时代劳动教育体系**

**1.设置劳动教育课程。**人才培养方案中明确劳动教育内容，安排在第二或第三学期开课，由各学系统一授课安排。总课时为32学时和2学分。其中，劳动教育理论教学4学时（以讲座形式开出，包括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劳动安全教育和劳动法规等），劳动教育实践活动28学时（在实习实训课中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的专题教育不低于16学时）。

**2.设立学年劳动周。**各学系结合专业实际，根据专业岗位能力素质要求、职业发展需求和教学计划安排，利用寒暑假期间，分层分类，有序组织每个学生在每学年的劳动周里集中开展劳动实践。各教学单位可根据实际需要编写劳动实践指导手册，明确教学目标、活动设计、工具使用、考核评价、安全保护等劳动教育要求。

**3.建立校内外劳动教育基地。**整合校内外资源，每个专业群至少建立一个校内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结合专业识岗、实习岗、顶岗等教学实践活动，每个学生到校内外实践教育基地参加劳动活动1次以上，满足不同专业学生多样化劳动实践需求，增强学生对劳动的体验感受和认知理解。

**（1）校内实践**

校内实践学段为大一第二学期、大二第一学期、大二第二学期，学生在校内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做一些力所能及的校内劳动如绿地养护、保洁、拔草、施肥、剪枝等，每个学期由各系安排劳动实践课一周。

**（2）校外实践**

校外实践安排在大三第一学期，安排在工厂或者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参与实训或者劳动，具体安排由各系根据各自不同特点安排适合自己系的实训活动或劳动实践。实训活动或外出劳动实践，要特别注重安全问题，各学系要按学生外出实习实训程序为学生办理保险。

**4.劳动教育的评价。**各系各班要把劳动教育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理论课笔试，实践课根据学生个人劳动态度、劳动习惯、劳动技能、劳动质量列出考核内容，进行等级式考评，一般分为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四等。劳动教育评估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从学生实际出发，用全面、发展的观点看待学生，防止片面性。通过自评、小组互评与他评等方式实行民主评定，让学生尊重劳动、热爱劳动，拥有劳动技能，体会劳动乐趣。考评时一定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凡弄虚作假者，按教学管理规定处理。

**5.树立劳动教育典型案例。**以“五一”国际劳动节主题活动、学雷锋活动、“技能之星”、劳动实践“服务模范”评选等为抓手，每个专业群每年至少组织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等活动1次，选一批优秀典型，对劳动表现突出的学生予以表扬，并作为评优评先的参考依据。

**（三）广泛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

**1.广泛开展日常生活劳动教育。**以“服务育人”为载体加强学生日常生活劳动教育。设立家庭生活服务岗，以班级团建为载体，每个学生每学期必须参加1项倡导回归家庭式开展清洁、美化、烹饪等家务劳动，在孝道文化中传承劳动精神，培养学生掌握日常生活劳动技能和形成良好行为习惯。

**2.深入开展专业生产劳动实践。**围绕专业特色，积极打造“专业+劳动实践”“创新创业+劳动实践”。设立专业技术服务岗，每个专业群每年至少开展2次，以社团、项目化志愿服务团队为载体，进入社区、公共开放场馆、敬老院等提供电子信息产品的检测、维修和保养等服务,提升劳动技能。设立礼仪示范服务岗，每个专业群每年至少开展1次，依托院学生礼仪协会，为学院大型对外会展、赛事承办、研讨会议、接待参观等活动提供服务，在礼仪实践中彰显劳动价值。同时与“职业技能大赛”“互联网+”“创青春”等创新创业赛事深度融合，积累职业经验，提升就业创业能力。

**3.积极开展服务性劳动实践**。结合志愿服务进社区、车站、养老公寓以及“返家乡”社会实践、“三下乡”志愿服务等各级各类项目平台，开展“公益微课堂”“手绘乡村”“益青春·助环保”“一日义工”等劳动实践专项活动，通过技术技能服务，公益活动实践、环保知识宣传等方式，引领在校青年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设立校园文明服务岗，以企业管理7S要求为标准，开展校园文明管理，在阅览室、宿舍开放区、实验实训室、公共会议室进行清洁整理、安全维护，涵养劳动素养。设立绿色生态服务岗，在宿舍设立责任区，以共享发展为理念，参与垃圾分类、卫生清理、城市清洁、公益服务等活动，在践行环保中转变劳动观念。

**（四）加强劳动教育研究**

**1．鼓励和支持学院广大教师多种形式开展劳动教育的研究与实践，逐步建立具有汕职特色的劳动教育研究体系。**

将劳动教育专项课题研究纳入院级教改教研课题。学生处负责落实开展学生劳动教育养成习惯、素养、管理的研究课题。教务处负责落实学生劳动教育教学开展、管理的研究课题。每个学系结合产业需求和专业特点，开展劳动教育的理论研究和实践研究，聚焦劳动教育开展的热点、重点和难点，着力解决劳动教育的瓶颈问题，组织编写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等专题读本，组织研发展示劳动过程、劳动安全要求的数字资源，梳理遴选来自教学一线的典型案例和鲜活经验，形成分学段、分专题的劳动教育课程资源包，促进优质资源的共享与使用。

**（五）需要注意事项**

1.劳动教育不能流于形式，要从理论到实践、校内到校外、生活到学习、工作等多个方面培养学生的劳动观念、劳动态度，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

2.劳动教育一定要触及学生的灵魂：让学生从思想上认识劳动光荣的理念，我要热爱劳动；行动上要做到我会劳动，我能为社会创造价值。

**四、保障措施**

**（一）场地保障。**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服务社会功能，积极探索建立相对稳定的实习和劳动实践基地。

**（二）师资保障**

（1）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鼓励各学系根据专业特点聘请具有实践经验的社会专业技术人员、劳动模范等担任兼职劳动教育课教师。探索建立与其他学校的劳动教育师资交流共享机制，兼职承担劳动教育教学任务。

（2）健全教师激励机制。建立健全工作考核体系，分类完善评价标准等方面的制度，保障劳动教育课教师在绩效考核、职称评审、评优评先、专业发展等方面与其他专任教师享受同等待遇。按照相关规定，落实学校外聘劳动教育人员待遇，合理取酬。注重宣传优秀劳动教育课教师。

（3）加大培养培训力度。把劳动教育纳入教师培训内容，开展全员培训，强化每位教师的劳动意识和劳动观念，提升实施劳动教育的自觉性。

**（三）经费保障。**将劳动教育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为劳动教育课程、实践、设施、场所、耗材补充、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等提供必要经费支持。

**（四）安全保障。**加强对师生的劳动安全教育，强化劳动风险意识，建立健全安全教育与管理并重的劳动安全保障体系。组织专家定期评估各类劳动实践活动安全风险，认真排查、消除劳动实践各种隐患特别是辐射、疾病传染等。制定安全科学的操作规范，强化对劳动过程中每个岗位的管理，明确各方责任。制定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建立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

**五、附则**

**(一）未尽事项由教务处与各系研究确定。**

**(二）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劳动教育工作任务清单**

| **条目** | **工作任务** | **具体措施**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一 | 切实落实领导责任 | 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定期开展教学状态评估，定期公布相关信息。 | 党办、院办、教学督导室、教务处、学生处、各学系 |
| 二 | 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 | 制定劳动教育课程开课方案并组织实施 | 教务处、各学系 |
| 三 | 《劳动教育I》课程校外实践的开展及考核 | 由学生处会同各学系及相关部门，结合《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采取集体劳动、校外实习、志愿者服务和三下乡等多种形式进行。 | 学生处、各学系、技能实训中心等 |
| 四 | 《劳动教育》校内实践课程开展及考核 | 由各学系结合创新创业、专业实验、实习或实训、宿舍卫生评比、创文活动等进行，学系结合自身情况制定详细的开课方案。 | 各学系、总务处、技能实训中心等 |
| 五 | 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 | 在公共必修课中，要进一步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劳动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教育。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 六 | 在校园文化建设中强化劳动文化 | 将劳动习惯、劳动品质的养成教育融入校园文化建设之中。 | 各学系、学生处 |
| 七 | 加强劳动教育优秀事迹的宣传 | 综合运用讲座、宣传栏、新媒体等，广泛宣传劳动榜样人物事迹，特别是身边的普通劳动者事迹。 | 宣传部、各学系 |
| 八 | 把劳动教育纳入学生素质综合测评 | 选择代表性的写实记录，纳入综合素质档案，作为学生学年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 | 学生处、各学系 |
| 九 |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 把劳动教育纳入教育行政干部、教师、辅导员培训内容，开展全员培训，强化劳动意识、劳动观念，提升劳动教育的自觉性。对承担劳动教育课程的教师进行专项培训，提高劳动育人意识和专业化水平。 | 人事处 |
| 十 | 健全经费投入机制 | 加快建设校内劳动教育场所和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加强学校劳动教育设施建设，建立学校劳动教育器材、耗材补充机制。 | 技能实训中心、总务处、财务处、各学系 |
| 十一 | 建立劳动教育检查评估机制 | 把劳动教育实施情况纳入学校学院教育教学工作评估。 | 教学督导室、各学系 |
| 十二 | 建立健全劳动教育激励机制 | 在学校教学成果奖励中，将劳动教育教学成果纳入评奖范围，对优秀成果予以奖励。 | 人事处 |

附件2：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劳动教育》课程实施细则**

劳动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是学生成长的必要途径，具有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的综合育人价值。为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充实劳动教育内容，实施劳动教育课程，强化课程考核，促进劳动教育及其活动落到实处，在系统的文化知识学习之外，有目的、有计划地实施劳动教育重点、组织学生参加劳动，让学生动手实践、出力流汗，接受锻炼、磨炼意志，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根据《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等文件，现结合我院学生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教学对象与管理

（一）本实施细则对象为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在校学生。

（二）《劳动教育》课程由学院劳动教育管理中心统一管理，各学系负责具体组织和考核。

## 二、教学内容与实践安排

**（一）《劳动教育》课程理论教学**

由学院劳动教育管理中心或各学系聘请劳动模范、知名企业家、成功创业人士等为学生开设讲座。

**（二）《劳动教育》课程实践教学**

《劳动教育》课程实践教学主要包括日常生活劳动教育和服务性劳动教育，具体包括宿舍卫生清洁、义务劳动、暑期“三下乡”、校内外志愿服务等服务性劳动。

**1.宿舍卫生清洁活动**

（1）活动目的

创建文明校园，共建温馨宿舍，在于帮助同学们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积极的生活态度，增强同学们的组织性、纪律性，培养团结协作的能力，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2）活动时间及范围

每周周四，学院本部及各校区非毕业班学生宿舍。

（3）劳动内容

内务卫生：整理宿舍内务，清洁宿舍门窗及周边公共场所，将个人物品摆放整齐。

（4）宿舍卫生评比

由学生处、各校区组织评分小组在每周四下午对每个宿舍的卫生状况进行评分，每个月月底汇总后，评出一、二、三等奖进行奖励，同时记入劳动课程成绩。

**2.校内创文义务劳动**

（1）活动目的

根据汕头市创建文明城市工作以及学院创建文明校园的需要，定期对我院的每个公共场所开展卫生清洁活动，让校园保持卫生整洁。

（2）活动时间安排

根据《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的要求，各学系都要设立劳动周，因此院本部各系每学期按表1的时间安排，组织学生开展校内创文义务劳动。各校区以班级或专业为单位，定期安排开展校内创文义务劳动。

**表1：院本部学生校内创文义务劳动实践安排时间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周次** | **系名** | **备注** |
| 1 | 二 | 机电工程系 |  |
| 2 | 五 | 计算机系 |  |
| 3 | 六 | 经济管理系 |  |
| 4 | 七 | 外语系 |  |
| 5 | 八 | 艺术体育系 |  |
| 6 | 十二 | 机电工程系 |  |
| 7 | 十三 | 计算机系 |  |
| 8 | 十四 | 经济管理系 |  |
| 9 | 十五 | 外语系 |  |
| 10 | 十六 | 艺术体育系 |  |

3.校外实践

(1)实习实训活动

校外实践安排在工厂或者校外劳动基地参与实训或者劳动，具体安排由各系根据各自不同特点安排适合自己系的实训活动或劳动实践。实训活动或外出劳动实践，要特别注重安全问题。

（2）志愿服务活动

志愿服务包括学校、学系组织的，服务地点在校外的，能在i志愿上进行注册登记，能提供志愿服务证明的活动。校外志愿活动包括寒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寒暑假招生志愿活动、或其他志愿服务队、校外公共组织机构（如：学校、图书馆、博物馆等）、志愿者协会（如：汕头青年志愿者协会等)举办的，服务地点在校外的并能提供志愿服务证明的活动。

## 三、评分细则

课程总分100分。记满32学时且表现突出优秀者，课程得100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成绩为不及格：

(1)课时累计达不到9个学时；

(2)课程成绩60分以下则视为不合格：

(3)劳动态度不端正，不服从劳动安排：

(4)学院认定的其他不及格情况。

**表2《劳动教育》课程实践教学得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劳动内容** | **劳动次数** | **所获学时** | **得分** |
| 义务劳动 | 宿舍卫生清洁活动 | 完成每周1次宿舍卫生大扫除，且未被评为卫生不及格宿舍。 | 4 学时 | 30 分 |
| 公共卫生清洁 | 完成 3 次及以上义务劳动 | 4 学时 | 30 分 |
| 完成 2 次义务劳动 | 2 学时 | 15 分 |
| 完成 1 次义务劳动 | 1 学时 | 10 分 |
| 志愿服务 | 校内服务 | 获得 40 个及以上志愿时 | 5 学时 | 30 分 |
| 获得 20-39 个志愿时 | 3 学时 | 20 分 |
| 获得 19 个及以下志愿时 | 1 学时 | 10 分 |
| 校外服务 | 获得 20 个及以上志愿时 | 3 学时 | 10 分 |
| 获得 10-19 个志愿时 | 2 学时 | 7 分 |
| 获得 9 个及以下志愿时 | l 学时 | 5 分 |
| 实习实训活动 | 校外实习实训 | 完成 3 次及以上校外实习实训 | 4 学时 | 30 分 |
| 完成 2 次校外实习实训动 | 2 学时 | 15 分 |
| 完成 1 次校外实习实训 | 1 学时 | 10 分 |

**表2《劳动教育》课程实践教学扣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情况** | **扣分** |
| 义务劳动 | 请假（需参加另行安排的劳动；因公或者不可抗力请假不扣分) | 扣2分/人次 |
| 迟到、早退 | 扣5分／人次 |
| 无故缺勤 | 扣10分／人次 |
| 宿舍卫生评为不合格 | 扣 10分／人次 |
| 其它 | 劳动态度消极，对工作人员或劳动工作持恶劣态度 | 扣5分／人次 |
| 恶意损坏劳动工具及破坏公物 | 扣10分/人次，并照价赔偿,视情节严重性扣分 |

备注：被评为不及格宿舍次数超过2次的，自第3次开始扣分。